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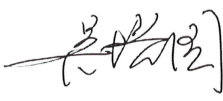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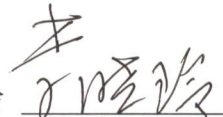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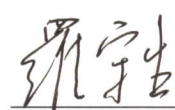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

经党委会建议，拟聘任周齐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聘任解明国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。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通过与董事会及相关人员的充分交流与沟通，认真查阅被聘人员履历等相关资料后，就公司十届十二次（临时）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- 1、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高管的选聘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
- 2、本次董事会聘任的高管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；
- 3、我们同意上述聘任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

吴培国  李晓玲  罗守生 

2022 年 5 月 27 日